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社會工作局
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

關於立法會宋碧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3 年 3 月 30 日第 327/E251/VII/GPAL/2023 號公函轉來宋碧琪議員於 2023 年 3 月 24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第 6/2007 號行政法規《向處於經濟貧乏狀況的個人及家團發放援助金制度》（下稱《制度》）旨在向處於經濟貧乏狀況的人提供社會援助，《制度》規範了包括服務對象、申請條件、援助形式、批給與取消因素及給付金額等。有關家庭在經濟上不足以應付其基本生活需要，可向社會工作局（下稱：社工局）申領經濟援助及倘有的其他支援服務。對於符合資格的單親、長期病患、殘疾的經援家庭，可受惠於三類弱勢家庭特別援助。此外，因應長者返回內地定居或在澳就地原區安老、鼓勵中學生及大專學生參與暑期工作，以及具就業能力青年接受再培訓重返職場，社工局推出了不同的服務計劃，讓受援家庭獲得更適切的支援。對於未符合申請經濟援助的近貧家庭，社工局透過“社會融和計劃”和“短期食物補助計劃”給予相應支援，以減輕相關家庭的生活壓力。過去五年（2018 至 2022 年），接受定期援助金的受惠家庭平均約 3,300 個，受惠人數約 5,000 人，受援家庭數目並未有出現大幅波動的情況，社工局將持續關注社會情況，適時提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社會工作局
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

供相應的援助服務。

在最低維生指數的調整方面，特區政府於 2011 年委託本澳學術機構進行研究，制定了現行最低維生指數的調整機制。根據統計暨普查局發佈的消費物價指數，社工局每年兩次對最低維生指數進行評估。而為檢視調整機制是否有效和配合社會發展，社工局分別於 2014 年及 2019 年進行檢討研究，結果顯示按現行調整機制，透過預測短期內的經濟變化而調整的最低維生指數能緊貼通脹升幅，給予弱勢社群較大的保障。此外，社工局將於 2025 年或之前，再次檢視有關的調整機制。

最後，特區政府感謝宋碧琪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心和建議。

社會工作局局長
韓衛